

全市检察政务内网办公 OA 系统软件授权采购 项目合同书

甲方：汉中市人民检察院

乙方：汉中网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条款，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1	政务协同 (自主安全版)系统 V4.0 用户 授权	1. 按 800 用户数购买软件 License 授权。 2. 具备基础办公平台功 能：提供门户管理、公文管 理、信息管理、事务审批、 日程管理等功能。	800	个	350	280000
总价		大写：贰拾捌万元整			280000.00 元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合同中所供应的商品是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使用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内网 OA 系统上线运行后，实现功能与在用工作网办公 OA 系统基本一致，包括门户管理、信息管理、公文管理、公文查询、事务审批、公文传输交换等功能，并预留预归档及电子文件归档功能。同时，省院内网

OA 系统已通过信息系统分保测评，因此我们依托省院建设的内网 OA 系统可以流转政务内网文件。全市检察机关实有人员 770 人，按照工作实际，并充分考虑预留部分账号的需要，本次需开通 800 个账号。需向甲方提供 800 个用户的软件授权，以保障门户管理、公文管理、信息管理、事务审批、日程管理等功能。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3 个工作日内将所供商品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第四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提供三年的原厂授权和升级服务。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商品实行免费维修。保修期后，乙方仍提供维修服务和技术监督，只收取成本费。

2. 乙方保证所供商品在保修期内发生故障时，在接到甲方报修后 2 个小时响应，最迟在 2 个工作日内修复。

第五条 验收

交货时双方当场验收，以安装完成后能正常运行为验收合格。

第六条 货款的支付

货物送达且验收合格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款项，即：280000.00 元（大写：贰拾捌万元整）。

第七条 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纠纷行为进行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第八条 其它

1.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甲 方：汉中市人民检察院

乙方：汉中网度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汉中市前进西路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开 户 行：

开 户 行：农行汉中汉台支行营业部

帐 号：

帐号：26605401040000712

签约日期：2025年12月17日